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数控”、“公司”或“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华东数控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7,073,169 股（含本数）A 股股票，发行对象为包括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金科技”）在内的五名特定认购对象。

本次发行前，高金科技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16.46% 股份，与发行人构成关联关系。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双 D 港辽河东路 100 号综合办公楼 605 室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永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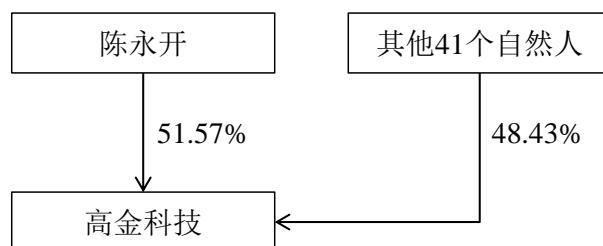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2002 年 06 月 26 日

注册资本：6822 万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图

高金科技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陈永开，男，1961年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高金科技董事长兼总裁、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大连机床（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大连高金数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大连机床厂机械分厂车间主任、副厂长、厂长，大连金园机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曾荣获“2003年度辽宁省十大财经风云人物”、“2005年全国机械工业优秀企业家”、“2005年度辽宁省劳动模范”、2006年“第三届中国工业经济年度十大风云人物”、中国机床工具行业协会第五届和第六届副理事长、2012年辽宁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等。

（三）主营业务情况

高金科技为控股型管理公司，自身无经营业务，其下属控股或参股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机床生产销售、机床配套件生产销售和房地产开发等相关产业。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以不低于作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90%确定，发行价格为9.84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因此进行调整）。

（二）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定价原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述发行定价方式作为本次发行方案的主要内容，经董事会审议后，将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发行定价原则客观、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后，已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相关关联方董事已在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事项时回避表决。

五、保荐机构意见

本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助于公司优化资本结构，摆脱经营困境，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交易事项已经华东数控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国家《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允、合理和市场化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国金证券对华东数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柴国恩

韦 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11 月 26 日